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2-002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扭亏为盈■同向上升□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80,000.00万元-85,000.00万元	盈利:51,814.99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54.40%-64.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78,500.00万元-83,500.00万元	盈利:46,208.51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69.88%-80.70%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1.45元/股-1.55元/股	盈利:0.94元/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期业绩预告相关的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与上年同期相比,本报告期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如下:

2021年,芯片与原材料的短缺和价格上涨给行业与公司带来了巨大挑战,公司面对挑战,始终坚持发展战略的引领,依托公司研发能力与供应链管理能力的提升,全力保障客户服务和交付。同时,通过持续投入智能化关键领域,公司智能座舱、智能驾驶及网联服务三大业务业绩稳步提升,新项目、新产品相继落地和量产,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此外,公司同步加强对制造、质量、运营等方面的精益化管理,持续推进成本优化和研发效能提升,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以公司2021年度报告披露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20　证券简称:德赛西威　公告编号:2022-003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德赛西威”)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2年1月14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已于2021年12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97)。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2年1月14日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1月14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1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3)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1月10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2年1月10日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参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北路6号德赛西威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别说明:

上述第一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表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上述第二项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应当提交的材料: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2022年1月12日(9:00-11:00,14:00-16:00)。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电子邮件方式登记,参见附件3。

4.登记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北路6号德赛西威会议室

5.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林海沛

(2)电话号码:0752-2638669

(3)电子邮箱:Securities@desay-svautomotive.com

(4)联系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南高新科技产业园惠泰北路6号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其他事项: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20

2.投票简称:西威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股东根据本通知《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1月14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1月14日上午9:15至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月14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年月日

附注:

1.如欲投票同意提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提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提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附件3:

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单位名称/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	

证券代码:605268　证券简称:王力安防　公告编号:2022-001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月1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王跃斌主持,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其中李永明、单晓生、吴文仙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2、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03)。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通过了该议案。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5268　证券简称:王力安防　公告编号:2022-003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月26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永康市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恬厂区六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月26日

至2022年1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1年1月1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268	王力安防	2022/1/21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需按照以下方式准备相应材料办理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股东账户卡(须加盖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出席人身份证原件。

2、自然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有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见附件1)、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3.符合条件的股东可用书面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须在登记时间2022年1月25日下午15:30前送达,书面信函或邮件登记需提供股东姓名、股票账户、有效联系地址、有效联系电话,并附上上述1,2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书面信函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并请在书面信函上注明联系电话,以便联系。

4.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和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二)登记时间:2022年1月25日(9:00-16:00)

(三)登记地点: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恬厂区六楼证券部

六、其他事项

(一)拟出席现场会议的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二)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授权委托代表,请务必提供相关证明身份的原件到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李会丽

2.会议联系电话:0579-89297839

3.电子信箱:wanglianfangdongsb@163.com

4.联系地址:浙江省永康市经济开发区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长恬厂区六楼证券部

5.邮编:321300

特此公告。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1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5268　证券简称:王力安防　公告编号:2022-002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地址、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址、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注册地址,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本议案尚需提交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册地址变更情况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具体情况如下:

变更前注册地址为: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五金科技工业园;

变更后注册地址为: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经济开发区爱岗路9号。

修订后的公司注册地址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因公司注册地址发生上述变更,需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三条 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五金科技工业园 邮政编码:321300	第十三条 浙江省金华市永康市经济开发区爱岗路9号 邮政编码:321300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三、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变更手续事宜

本次公司注册地址变更及《公司章程》修订事项由董事会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指定专人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具体公司注册地址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四、上网公告附件

1、《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2年1月)》。

特此公告!

王力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002410　证券简称:广联达　公告编号:2022-003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1月14日。

2、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5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11,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262%。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2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一期解除限售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满足,根据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了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手续,现对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激励计划简述

1.2020年11月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2020年11月26日,公司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批准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其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办理授予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3.2020年11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4.2020年12月17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完成了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实际向204人授予股票期权123.50万份,行权价格为55.39元/股;实际向283人授予限制性股票414.70万股,授予价格为34.91元/股。

5.2020年12月2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6.2021年1月6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完成了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登记工作,实际向5人授予限制性股票77.80万股,授予价格为34.91元/股。

7.2021年3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8.2021年4月26日,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0年4月27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通知债权人。

9.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55.39元/股调整为55.14元/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0.2021年9月1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1.2021年9月17日,公司2021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9月18日披露《关于回购注销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就本次拟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事项通知债权人。

12.2021年12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销/回购注销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一期行权/解除限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13.2021年12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实施第一期解除限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二、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的说明

1.限售期届满

根据激励计划规定,公司暂缓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为第一个限售期。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40%。公司已于2021年1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截至目前,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一个限售期已届满。

2.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情况说明

序号	解除限售条件	成就情况
1	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况: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2	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
3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 2020年净利润不低于3.2亿元。	公司2020年净利润为3.3亿元,公司业绩考核达标。
4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薪酬委员会对激励对象2020年度的整体业绩进行综合评估,并依据激励对象的业绩完成情况,能力提升情况确定其考核结果是否合格。若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合格”,则激励对象可100%解除限售;若激励对象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则取消该激励对象当期解除限售额度,由公司回购注销。	5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个人考核结果均为“合格”,均满足100%解除限售条件。

综上所述,2020年股权激励计划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设定的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的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根据2020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暂缓授予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相关事宜。除本公告中“一、激励计划简述”所列情形外,本次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为2022年1月14日。

2、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5人,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31.12万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262%。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可上市流通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万股)	剩余未解除限售数量(万股)
袁正刚	董事、总裁	30.20	12.08	18.12
王爱华	董事、高级副总裁	12.00	4.8	7.2
HE PING(何平)	董事、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	10.50	4.2	6.3
李树剑	高级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10.50	4.2	6.3
YUN LANG SHENG(云浪生)	高级副总裁	14.60	5.84	8.76
合计		77.80	31.12	46.68

注:上述激励对象中,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将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四、公司股本结构变化

股份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数量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196,052,300	16.48%	-311,200	195,741,100	16.45%
高管锁定股	187,192,800	15.74%	0	187,192,800	15.74%
股权激励限售股	8,859,500	0.74%	-311,200	8,548,300	0.72%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93,513,128	83.52%	311,200	993,824,328	83.55%
三、总股本	1,189,565,428	100%	0	1,189,565,428	100%

特此公告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097　证券简称:开创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2-002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陈丽女士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股东推荐,现提名陈华丽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月11日

附:监事候选人陈华丽女士简历

陈华丽,女,1978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工程师。曾任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产业发展部副总经理,光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企划部副总经理。现任上海水产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

证券代码:600097　证券简称:开创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2-001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1月1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许幸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股东推荐,现提名许幸民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均对上述董事候选人提名表示同意。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温晓东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股东推荐,现提名温晓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独立董事均对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表示同意。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2年1月26日下午1: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月1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11日

附:候选人简历

一、董事候选人许幸民简历

许幸民,男,1967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经济师。曾任上海市闸北区国有资产投资公司投资管理部副经理,不夜城联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中国中福实业总公司企业发展部主任,上海水产(集团)总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现任上海水产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投资管理部经理。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温晓东简历

温晓东,男,1980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曾任美国康奈尔大学博士后,美国洛斯阿拉莫斯国家实验室博士后。现任中科院山西煤炭化学研究所,中科合成油技术有限公司研究员。

证券代码:600097　证券简称:开创国际　公告编号:临2022-003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1月2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1月26日13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安浦路661号3号楼412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1月26日至2022年1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增补许幸民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	关于增补温晓东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	关于增补陈华丽女士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2年1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资料将于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议案2、议案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